

云南省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改 革 快 报

2021 年第 14 期（总第 40 期）

云南省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

改革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30 日

普洱市加快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创造新业绩展现新作为

普洱市按照中央、省委关于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决策部署，结合产业发展实际，坚持高位推动改革，确定围绕“努力建设绿色经济示范区、兴边富民示范区、国际生态旅游胜地”这一条主线；建立思茅区、宁洱县、景谷县、市工业园区四个示范片区；推动茶叶、咖啡、甘蔗、肉牛、水果、生物医药、现代林产业、绿色能源八大产业高质量发展；建立健全 N 项改革配套措施的“1+4+8+N”改革思路，在推进产业工人队伍的“思想政治建设、技能提升、互联网+、建功立业、制度创新、权益维护、支撑保障等”7 大方面取得较好成效。两次开展了产业工人

队伍状况调查研究，为全省开展调查统计提供了范本。努力造就了一支宏大的产业工人队伍，推动普洱高质量发展。

一、主要做法

（一）加强领导，高位推动。把产业工人改革工作纳入全市全面深化改革大局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成立市委分管领导担任组长，市人大、市政府联系领导担任副组长，15家单位为成员的产改领导小组，每年召开产改领导小组会2次。今年召开的第二次产改领导小组会上，实打实解决问题，宁洱县和景谷县县委副书记对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资金保障、财政按时足额划拨工会经费事宜在会上表态，今年内确保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资金以及工会经费按时足额划拨，下发工作任务提醒。及时调整充实产改领导小组，将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委、市统计局、市数字经济局、市茶咖发展中心5家单位纳入成员单位。

（二）开展调研，摸清情况。两次开展产业工人队伍状况调查研究，摸清全市产业工人队伍状况、存在问题，全市共有产业工人11.45万人，占全市从业人员42.18%。《普洱市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情况的调研》荣获云南省工运理论研究优秀论文和调研报告一等奖。组织市、县（区）负责产改工作同志到上海、浙江和省内考察学习。

（三）健全机制，压实责任。一是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听取情况，解决问题，推进工作，各成员单位每年专题研究产业工人改革工作不少于1次，每年向产改领导小组汇报工作不少于

1 次。二是制定产改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挂钩联系基层制度。每个成员单位挂钩联系 1 个县（区）和 1 个以上企业改革工作。三是建立“1+N”政策体系。梳理中央、省出台的配套改革政策，建立健全配套政策制度，印发《开展“技能培训进企业行动”工作方案》《普洱市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试行）》等 N 项配套政策制度，形成以改革实施方案为引领的“1+N”改革政策体系。四是签订责任书。市产改领导小组与各县（区）产改领导小组、市工业园区产改领导小组签订责任书，层层落细落实改革责任。

（四）建立试点，整体推进。创建“4+N”示范点，即：结合普洱八大产业发展布局，创建思茅区、宁洱县、景谷县、市工业园区 4 个示范片区，每个示范片区各创建 2 个以上企业示范点，其他 7 个县各创建 1 个以上企业示范点，形成以点带面，以面促点，点面结合的改革格局。

（五）加强宣传，营造氛围。采取“五个一”措施加大宣传力度，营造关心、支持改革的良好氛围。一是编印发放一套宣传手册。发放《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知识口袋书》《普洱市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解读》。二是开展“百名劳动者话百年”宣传活动。在各媒体广泛宣传一百名劳动模范、工匠、一线劳动者事迹，激发广大产业工人创新创造热情。三是开辟一个宣传专栏。在普洱日报、普洱电视台和新媒体开设专栏，广泛宣传改革政策和改革推进动态。四是开展一次上门宣传发

动。深入挂钩联系企业，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召开座谈会等形式，指导企业积极参与改革。五是选树一批典型人物。选树一批优秀产业工人为“劳动模范”和“普洱工匠”，让广大产业工人学有榜样，干有方向，全市产业工人中有劳模 105 人，工匠 398 人，五一劳动奖章 18 人。

二、主要成效

（一）思想政治建设全面加强，“铸魂”作用得到巩固。一是强化党对产业工人队伍的领导。69 家国有企业建立党组织 57 个，实现国有企业党组织全覆盖。建立党群共建示范点 13 个。全市 507 个“两新”组织党组织完成达标创建，367 个“两新”组织把党建要求写入公司章程。近两年在非公企业、社会组织、国有企业中发展党员 378 名。二是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引领产业工人听党话、跟党走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来抓，广泛开展劳模主题活动、职工诵读、演讲比赛和推送微课堂、党课进企业、万名党员进党校、党史知识竞赛等系列“中国梦 劳动美”主题教育活动，引领广大产业工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是保证产业工人主人翁地位。市第四次党代会代表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占 25.2%；市四届人大代表中，工人代表占 6.81%；市四届政协委员中，企业、专业合作社委员占 16.4%；在市第四次工代会代表中，农民工、劳务派遣工代表占 8%。四是创新面向产业工人的工会工作。百人以上企业建会率 98.9%，货车司机等群体建会率 88.7%。成立市工业园区总工会，加强普

惠性服务，每年推出服务职工 10 件实事，提供创业就业、疗休养、法律维权、心理健康、相亲活动、集体婚礼等服务，首次举办“劳模之歌”主题活动和保安员、快递员、货车司机等群体春节慰问晚会。

（二）技术技能体系基本形成，“赋能”作用得到提升。一是健全完善技能形成体系制度。制定出台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深化产教融合实施方案、提高技术工人待遇方案、贯彻推进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实施意见等系列培养、教育、激励、保障等体系政策制度。二是大力实施职业技能提升。积极应对疫情影响，构建“线上+线下”“模拟+实训”有机融合的培训体系，2020 年以来完成就业培训 41.5 万人次。依托中国工程院对口帮扶澜沧县的机遇，举办院士班，开展马铃薯与蔬菜栽培、林下三七种植等高原特色农业培训。三是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54 家企业签订校企合作协议。15 家重点企业认定为企业职业技能培训中心。在普洱互创国际中心建立普洱市职工创业创新实训基地、普洱市新时期产业工人教育培训基地，设立职工工作服务、职业发展、技能活动等服务平台。

（三）“互联网+”成效充分显现，“云上”作用得到深化。一是创建一批服务产业工人微信平台。市工信局建立了中小企业微信服务公众号，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分别建立微信公众号，发布就业、培训、维权、服务等相关信息，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

的方式，对产业工人进行培训。二是充分利用各类网上平台。大力推进“一部手机办事通”，为产业工人提供网络信息服务。依托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立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开展政策宣传、素质培训、市场拓展等服务。采用网络直播方式开展“企业上云”，帮助企业进一步整合资源，提高管理。推出茶艺、咖啡等技术技能微信抢课培训。

（四）创新发展制度初步构建，“选才”作用得到加强。一是拓展产业工人发展空间。把优秀产业工人特别是高技能人才纳入党管人才总盘子统筹考虑，全市 302 名企业管理层人员担任党组织书记。探索实行产业工人在群团组织挂职、兼职，如：一名产业工人培养当选市总工会兼职副主席，一名产业工人培养当选为市总工会副主席。二是拓展产业工人晋级晋升通道。制定《普洱市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在市级竞赛中获得前十名的选手，晋升 1 个职业资格等级；印发《关于提高技术工人待遇的工作方案》，对于解决重大工艺技术难题和重大质量问题、技术创新成果获得省部级以上奖项、“师带徒”业绩突出的，取消学历、年限限制，破格晋升技术等级。三是加强高技能人才培养。全市 1.51 万人取得职业技能证书。全市有“首席技师”10 人，每人每年享受 10 万元工作经费。首席技能大师朱美宣被评为“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单位。四是加强劳模先进选树。制定出台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评选服务管理办法、职工创新工作室创建管理办法、职工技师工作站创建管理办法、劳模创新工作室

创建管理办法等制度，2020 年以来，推荐评选全国劳模 2 人、省劳模 9 人，评选表彰市劳模 50 人、“普洱工匠” 557 名。“普洱制茶” “西盟工匠” 荣获云南技能品牌，跻身全省 20 个技能品牌。

（五）建功立业载体广泛建立，“建功”作用得到拓展。一是广泛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出台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当好主人翁，建功新时代”劳动竞赛三年行动方案。2020 年以来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 425 个，参赛职工 3.6 余万人。二是深入开展创新创优活动。创建省劳模创新工作室 2 个、省职工创新工作室 1 个、云岭工匠创新工作室 1 个，市劳模创新工作室 15 个、市职工创新工作室 15 个、市职工技师工作站 15 个。三是加强交流学习。建立沪浙滇皖四地六方区域工会联席会议制度，签订《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联盟合作协议》，借助各方劳模、工匠人才的技术和创新理念优势，联合开展集智创新、协同攻关、技术指导等活动，实现人才联动、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组织劳模和技术能手到上海、江苏等地考察学习。

（六）权益维护机制加速推进，“维权”作用得到完善。一是健全维权机制体制。建立政府联席会议制度和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在全市 788 个基层工会成立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有劳动法律监督员 1496 人。二是全面落实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建立职代会制度企事业单位占基层工会企事业单位总数的 93%；已建工会的企事业单位实行厂务公开率达

90%。三是扎实开展集体协商。打造市卫国林业局集体协商示范典型，举办保安行业、网约配送行业集体协商观摩会。全市开展集体协商企业 1806 家，协商率 98%。四是加强安全健康权益维护。建立职业病防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市政府与各县（区）人民政府签订目标责任书，层层落实职业病防治责任。

（七）改革支撑力量有效聚集，“保障”作用得到强化。一是加强法治保障。加强劳动保障行政执法和群众监督、企业诚信等机制建设，推动企业依法经营管理，保障产业工人合法权益。二是加强资金保障。对市属中等职业教育按照每生每年安排 700 元公用经费，对市属中等职业教育学校的 100 名特聘教师每年给予补助 200 万元。2020 年下达中等职业教育生公用经费 804.7 万元，下达就业资金 1.73 亿元，拨付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资金 9064 万元。2020 年以来，省下达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资金 1.04 亿元，整合投入产业工人改革建设资金达 3.47 亿元。

报：李小三同志，王树芬同志，崔茂虎同志，全国推进产业工人队伍
建设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全国总工会办公厅，省委改革办。

送：各州市、省级产业系统公司，各成员单位。
